

证券代码：600693

证券简称：东百集团

公告编号：临 2026—019

##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5 月 9 日以通讯方式在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通知已提前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七人，实际出席会议董事七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施文义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与会董事以记名投票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施文义先生、林建兴先生、李毅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 3 年。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鉴于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董事会同意提名张榕女士、朱霖女士、李茂良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为自股东会选举通过之日起3年。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候选人任职资格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审核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关于转让福建烜达丰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100%股权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告）

根据公司仓储物流业务的战略发展需要，为积极盘活存量资产，董事会同意相关全资子公司将持有的福建烜达丰胜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烜达丰胜”）100%股权转让给京东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全资子公司北京云硅信息技术有限公司，烜达丰胜100%股权暂定股权转让价款为人民币33,536.60万元，后续将根据烜达丰胜交割日经审计的部分资产及负债变化等情况进行调整。根据交易安排，买卖双方均需为本次交易提供担保，公司作为卖方保证人就交易项下相关义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保证期限为自交割日起的7年内。

董事会同意授权公司董事长或董事长授权的人员根据具体谈判或协商情况全权办理与本次股权转让事项相关的具体事宜，包括但不限于签署相关协议或文件，完成交割先决事项涉及的担保解除、部分债务清理、指定区域租户清退事宜，办理股权交割手续，履行卖方或保证人的其他责任等。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会议通知详见同日公告）

鉴于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及本次董事会审议的部分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同意于 2026 年 6 月 3 日下午 2:00 在东百大厦 25 楼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相关事项。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福建东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12 日